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校党字〔2018〕101号

关于印发《江西师范大学 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院级党委（党总支），党群各部门，各学院、处（室、部、馆），各直附属单位：

《江西师范大学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工作方案》已经学校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实施。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8年11月12日

江西师范大学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和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江西省高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赣教社政字〔2018〕23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以思政课程为基础，以通识教育课和专业课建设为重点，深度挖掘课程的思政元素，充分发挥课程的育人功能，构建课程思政教育教学体系，支撑、带动“专业思政”和“学科思政”建设，形成课程、专业、学科协同育人格局，实现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努力培养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目标

（一）总体目标

建立协调一致、充满活力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体系，努力形成“思政课程—课程思政—专业思政—学科思政”四位一体的思

想政治教育教学格局。

（二）阶段目标

1. 2018年12月前，选定1门思想政治理论课、8门通识课和12门专业课进行试点建设，有若干门课程入选课程思政省级示范课程。

2. 2020年12月前，建成3个课程思政示范专业，打造30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300名课程思政示范教师。

3. 2022年12月前，把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模式推广到全校所有课程、所有专业、所有学科，建成课程思政教育教学体系，初步形成“四位一体”的思想政治教育总体格局。

三、主要任务

1. 夯实思政课程，着力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教学效果。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作用，全面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落实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以《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为改革试点课程，带动其他思政理论课改革，通过授课团队、授课内容、授课方式方法与手段等方面的调整与探索，提高教学效果，建设学生真心喜爱、终身受益、毕生难忘的思想政治理论课。

2. 突出课程思政，全面加强通识课程和专业课程中的思想政治教育。明确课程思政的教学目标，充分挖掘通识课程和专业课程中的思政元素，编制课程思政教学指南，修订课程教学大纲，

更新、丰富课程教学内容，创新教学设计。在人文社会科学类课程中突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重视价值引导和传统文化的传承。在自然科学类课程中突出追求真理、探索创造、甘于奉献的科学精神和求真务实、实践创新、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首批选取《幸福心理学》《论语讲读》等 8 门通识课程和《消费者行为学》《中国近现代史》《教育学》等 12 门专业课程进行试点。

3. 构建“专业思政”，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专业培养的全过程。在课程思政建设的基础上，全面规划整合思政课程、通识课程、专业课程的思想教育内容，明确不同课程的思想教育功能，改革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模式，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将课程思政理念和内容充分融入到学校 2019 年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重塑专业人才培养目标，重构专业培养过程。

4. 辐射“学科思政”，强化学科和科研的育人功能。将人才培养置于学科建设的中心位置，将学科资源、学术资源转化为育人资源，改革研究生公共政治课教学，完善加强学科基础课程的设置，创新学科方向，丰富学科内涵，营造浓郁的学术氛围，着力培养研究生的科学精神和创新思维。

四、建设措施

1. 开展课程思政教学设计。编制课程思政教学指南，修订课程教学大纲，更新、丰富课程教学内容，强化课程实践教学，

呈现课堂教学魅力。

2. 创新课程思政教学方法。创新教学方法，倡导案例式、探究式教学方法，增强师生互动。推进混合式教学改革，推动现代教育技术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过程的广泛应用，实现信息技术与课程思政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加大课程考核方式改革，强化学生学习过程性考核和评价。

3. 丰富课程思政教学资源。积极推广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推动集体备课和集体研讨，建设配套的课程思政教学课件、网站，丰富课程思政教学的案例和资料，购买相关教学和科研数据库，引入和制作高质量在线视频课（慕课和 SPOC 课），建设内容丰富、功能强大的课程思政教学资源库。

4. 建设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加大课程研发力度，研发《红色江西》系列课程和《江西历史文化》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程，遴选建设 100 门通识核心课程，开展课程思政精品示范课立项建设。在 2018 年首批课程试点的基础上，2020 年前建成 30 门课程思政精品示范课程，2022 年前实现课程思政在所有通识课程和专业课程中的全覆盖。

5. 修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开展新一轮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全面修订 2019 级本科生人才培养方案，将思想政治教育的要求融入到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中去，渗透到专业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中去，创新课程设置，重构培养流程。2020 年 12 月前，

建成 3 个课程思政示范专业。

6. 彰显学科建设中的思政教育元素。强化学科育人功能，加强研究生教育中的课程思政建设，结合课程思政的要求优化研究生培养方案、丰富学科内涵、创新学科方向，推动研究生公共政治课教学改革，结合学术研究实践培养研究生的科学精神。

7. 选树先进教师典型。充分调动教师在课程思政改革中的积极性，大力培育课程思政示范教师，广泛宣传课程思政示范教师的教学成效。2020 年 12 月前，选树 300 名课程思政示范教师，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知识传授+思想育人”的示范作用。

8. 组织课程思政教学专题培训。通过“请进来”和“走出去”的方式，分批次组织教师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专题培训，邀请课程思政改革成绩突出的教师介绍课程思政教学方法，切实转变教师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轻价值引领的观念，提升教师实施课程思政的教学能力。

9. 改革考核评价方式。及时总结课程思政试点经验做法，定期对课程思政实施效果进行评估。以专业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的契合度、专业教育中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性为重点，改革教师教学考核评价方式，把价值引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的有机统一作为教学目标纳入学生课程学习效果评价，改进学生学习评价方式。

10. 成立课程思政教育研究中心。组建成立江西师范大学课

程思政教育研究中心，挂靠教务处，中心主要职责为：切实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教育教学工作全过程，为进一步做好课程思政建设提供智力支持；组建课程思政研究团队，对课程思政研究进行指导；定期组织课程思政教学研究活动；牵头组织开展课程思政专题培训；系统梳理各类课程蕴含的思政教育元素和承载的思政教育功能，大力推动以“课程思政”为目标的课堂教学改革。

五、进度安排

1. 2018年8月，学校确定1门思想政治理论课、8门通识课和12门专业课进行试点建设。9-10月，学校聘请校外专家举办课程思政专题报告会，各课程负责人根据课程思政相关要求修订课程教学目标，报送教学大纲，学校组织专家进行审定反馈。10-11月，学校组织专家进行现场听课，及时检查、督促和指导课程思政改革进程。12月，各课程负责人提供一套开展课程思政改革的典型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课件、讲义、视频、照片、文字等）以及本课程学生的反馈及感悟和其他可体现改革成效的材料。

2. 2019年12月前，打造15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100名课程思政示范教师，建好1门课程思政示范专业。2020年12月前，再打造15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200名课程思政示范教师，建好2门课程思政示范专业。

3. 2021年12月前，形成“思政课程—课程思政—专业思政

“一学科思政”四位一体的思想政治教育格局。2022年12月前，总结前期课程思政改革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形成具有一定特色和影响力的课程思政教育体系，在国内权威报刊或教育期刊上发表相关成果。

六、支持保障

1. 组织保障。成立由学校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的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详见附件1），统筹推进全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设立学校课程思政指导委员会（详见附件2），负责全校课程思政改革指导、咨询、督查和评估工作；成立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办公室，由教务处牵头，具体负责落实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的各项具体工作。

2. 经费保障。学校充分保障试点工作的经费投入，支持改革工作顺利开展。在学校教学专项经费中通过项目的形式对课程思政工作提供资助，立项课程给予1万元的建设经费，经费分两次拨付，立项时拨付0.5万元，验收通过后再拨付剩余经费。立项专业参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给予10万元建设经费，前期划拨5万，验收通过后再拨付剩余经费。

3. 政策保障。选树的课程思政示范教师、入选学校示范课程和省级示范课程的相关单位和教师，优先参与学校教学类评优评先的评选。入选省级示范课程视同省级本科教学工程项目，按本科教学突出业绩奖励办法进行奖励。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

改革的情况作为教师年度考核、评优评先和选拔培训的重要依据。学校把各学院推进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的成效纳入教师思想政治工作评价体系和学院年终绩效考核。

- 附件：1. 江西师范大学课程思政教学改革领导小组
2. 江西师范大学课程思政指导委员会

附件 1

江西师范大学课程思政教学改革领导小组

组 长：田延光 梅国平

副组长：张艳国 涂宗财

成 员：党委（校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院）、教务处（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人事处、财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以及各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

附件 2

江西师范大学课程思政指导委员会

主任：张艳国 涂宗财

副主任：刘小强 董圣鸿

成员：胡青 叶树发 周利生 王 员 宋友荔

黄友华 李平香 各教学单位分管教学负责人

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落实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的各项具体工作。